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Imperium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補充公告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配售事項的補充及更新資料。

補充配售協議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經進一步磋商後訂立補充配售協議，藉以在聯交所所報股份現行上升市價後將配售價由0.388港元修訂為0.540港元(「經更新配售價」)。除將配售價修訂為經更新配售價外，配售協議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經更新配售價

每股配售股份0.540港元之經更新配售價較：(i)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即補充配售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610港元折讓約11.48%；及(ii)股份於緊接補充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平均每股0.670港元折讓約19.40%。

經更新配售價乃由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經參考股份之現行上升市價及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以來最近期成交表現後公平磋商達致。董事認為配售價及配售協議之條款均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所有配售股份獲悉數配售，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25,2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附帶之所有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佣金、法律開支及墊付費用)約600,000港元後)估計約為24,600,000港元。本公司計劃與其資產管理附屬公司合作設立加密資產基金，以進行加密資產投資及交易。約800,000港元將應用於支付法律及專業費用。預計將合共3,800,000港元應用於進行加密資產投資。此部分所得款項淨額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全數動用。

約6,000,000港元將應用於金融服務的進一步發展(包括但不限於提升證監會牌照)。預計將應用合共2,000,000港元於專業服務及基礎設施升級，以滿足牌照升級要求。4,000,000港元將用於牌照升級及自二零二五年九月起恢復美國股票買賣服務後，未來10個月的額外營運開支及每月400,000港元的額外薪金。預計此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前全數動用。

約14,000,000港元將應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包括但不限於結清待償審計及其他專業及行政開支。約2,500,000港元將應用於結清該等待償費用(包括審計費用、估值費用、法律費用及印刷費用)，約8,700,000港元將應用於行政開支(包括但不限於約1,500,000港元的租金開支、約7,200,000港元的薪金)，而約2,800,000港元將應用於下個財政年度的審核費用、估值費用、法律費用及印刷費用。預計此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全數動用。

承董事會命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主席)、鄭美程女士及詹德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丁煌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指定網站www.8029.hk刊載。